

# 合同协议书

磐石市农村供水工程管理服务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磐石市 2024 年中央、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吉林中之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；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(6) 图纸；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佰叁拾贰万贰仟伍佰元整（¥3322500.00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董小飞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，2024 年 9 月 19 日前完工

9. 本协议书一式二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磐石市农村供水工程管理服务中心

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(签字)



2024 年 8 月 19 日

承包人：吉林中之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
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(签字)

2024 年 8 月 19 日

